

证券代码：000403

证券简称：ST生化

公告编号：2018-017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（2017）晋民初52号《民事裁定书》。

一、有关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17年9月13日发布了关于振兴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收购纠纷案件的《重大诉讼公告》，详情见：2017年9月14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7-081号。

二、裁定情况

（2017）晋民初52号《民事裁定书》裁定如下：

准许原告振兴集团有限公司撤诉。

三、简要说明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

截至公告之日，本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诉讼及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本次公告的诉讼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造成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2017）晋民初52号《民事裁定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振兴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二日